## 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24次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109年7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2時30分

地點:本所2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:詳簽到表

主席:楊主任明玉 紀錄:連語潔

## 報告事項:

一、宣讀本所第523次所務會議紀錄:略。 主席裁示:紀錄確定。

二、宣讀本所第523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(裁)示事項執 行情形報告:略。

三、各課室報告:略。

## 主席指示:

- 一、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(裁)示及相關配合事項:
  - (一)各所於局務會議報告地籍異動即時通及二類謄本住址 隱匿服務宣導情形時,建議增列實際受理件數之績效。 另爾後地政講堂辦理講習時,建議古亭所於活動開場 時先宣導上2項服務,並現場受理,以提升便民服務績 效。
  - (二)王專委提示事項,請相關單位配合辦理;另辦理地政

講堂活動,可事先宣導請參加者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 本,以利現場申辦相關服務措施。

- (三)智慧地所系統仍有其存在之必要性及優勢,請地所及本局相關科室積極推動,以提升知曉度及使用率;另就制度面問題(如:核發紙本權狀或證照),得朝向突破法令面報請內政部解決問題,以達全程線上申辦之簡政便民目標。
- (四)公務處理流程及內部之管控,得藉由數字管理發現問題,請各科室主管應多加注意並就異常情形加以改善、解決。
- (五)每月加班超過45小時人員,請各單位主管依「本府各機關工作超時人員關懷方案」關懷同仁,並請各單位主管注意同仁加班狀況及加班是否適量。
- (六)請各位主管轉達同仁務必加強注意門窗、電源管理及 會議室使用情形,公管中心於年底進行統計後,將納 入各機關年度績效評核。
- 二、各課室應配合實際業務量增減需要,適當調整同仁之工作項 目。
- 三、請地籍資料課研議如何減少每月抽查地政規費時同仁發生缺 失之情形,相關機制並提報9月份「提升服務品質小組」會 議討論。

散會:下午4時30分